

市 431
2019 8 27

泉州市总工会

中共泉州市委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
泉工〔2019〕27号

泉州市总工会 中共泉州市委网信办 关于联合开展2019年“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”主题活动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、泉州开发区工委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、网信办，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（系统）工会，市总工会直属工委，市总工会机关各部室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弘扬工会网上正能量，提高工会网上舆论传播力、引导力、影响力，推进工会网上工作创新，发挥工人阶级在建设网络强国、建设网上清朗空间进程中的主力军作用。根据全国总工会和省总工会的部署要求，市总工会和市委网信办决定开展2019年“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”主题活动，引导广大职工网民积极参与清朗网络空间建设，弘扬和壮大网络正能量。本次活动拟发展130名职工好网民宣传员、开展13场线下活

动（或走进 13 家企业）、面对面接触 1000 名职工，通过线下线上宣传，直接覆盖 10 万职工网民。请各单位根据《福建省总工会 中共福建省委网信办关于联合开展 2019 年“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”主题活动通知》（闽工〔2019〕64 号）（见附件 2）精神，结合《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央网信办关于联合开展 2019 年“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”主题活动通知》（总工发〔2019〕17 号）（闽工〔2019〕64 号附件 2）相关内容，因地制宜、鼓励创新，线上线下联动，突出本地特色，组织、引领和推动基层扎实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主题活动；按照“好网民正能量”示范性系列征集活动的形式开展或者直接参加相关地方的活动推进。实施“12351”计划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、泉州开发区工委会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至少开展一场线下活动。请各单位于 9 月 30 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送市总工会宣教部。

联系人：王鑫贤

联系电话：0595-22197569

电子邮箱：qzsxjb2015@163.com

附件：1、2019 年“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”

主题活动“12351+”计划任务分配表

2、福建省总工会 中共福建省委网信办关于联合

开展 2019 年“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”主题活动通知



中共泉州市委网信办
2019 年 8 月 2 日

附件 1

**2019 年“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”
主题活动“12351+”计划任务分配表**

序号	单 位	线下活动数量 (场)	好网民宣传员 (人)
1	鲤城区总工会	1	10
2	丰泽区总工会	1	10
3	洛江区总工会	1	10
4	泉港区总工会	1	10
5	石狮市总工会	1	10
6	晋江市总工会	1	10
7	南安市总工会	1	10
8	惠安县总工会	1	10
9	安溪县总工会	1	10
10	永春市总工会	1	10
11	德化县总工会	1	10
12	台商投资区总工会	1	10
13	泉州开发区工委	1	10
合计		13	130